

昆山琨澄排水工程有限公司关于开发区积水点问题专项改造工程用一体化泵站及智能截流井等设备采购 公开招标的公告

(招标编号: KSSL-2025-NG-122)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

一、招标条件

本开发区积水点问题专项改造工程用一体化泵站及智能截流井等设备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294.800001万元, 招标人为昆山琨澄排水工程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一、项目编号: KSSL-2025-NG-122 二、项目名称: 开发区积水点问题专项改造工程用一体化泵站及智能截流井等设备采购 三、服务期限: 六个月。按甲方需求分批供货, 甲方发出电子档的邀货需求(订单)后, 乙方应于2小时内确认, 如未响应确认的, 视为同意甲方的需求, 且每发逾期响应一次, 甲方有权按照500元/次罚款, 从应付乙方货款中直接扣除; 乙方应当于甲方要求的时间内保质保量交货。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开发区积水点问题专项改造工程用一体化泵站及智能截流井等设备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开发区积水点问题专项改造工程用一体化泵站及智能截流井等设备采购:

1. 投标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 成立未满一年的法人应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设备和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5). 投标人应在正常经营活动、招投标活动、履行本合同等过程中无重大违规等不良记录(提供承诺书原件, 格式自拟);
- (6). 投标人应为生产厂家;
- (7). 非法人到场报名的, 须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近期社保证明(投标单位自有员工);
- (8). 投标单位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截图, 须体现股东及出资信息);

(9).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查询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中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处罚生效日至递交(响应)文件日未三年的”的投标单位,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提供网站对应查询截图);

(10).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的查询信息,对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投标单位,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提供网站对应查询截图);

(11).对被全国各级财政部门列入“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单位,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1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19 09:00到2025-08-26 16:30

获取方式:1.递交资格材料及发售招标文件时间:即日起-2025年8月26日(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2.递交地点:昆山市水利设计院有限公司(昆山市娄阳路700号十楼)。3.只有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单位方可以报名购买招标文件。4.售价:本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500.00元),只接受转账,不接受现金,售后不退。付款账号:昆山市水利设计院有限公司;账号:1102232219000041864;开户行:工商银行昆山城西支行。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08 13:3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08 13:30

开标地点:昆山市娄阳路700号十楼

七、其他

昆山琨澄排水工程有限公司关于开发区积水点问题专项改造工程用一体化泵站及智能截流井等设备采购

公开招标的公告

昆山市水利设计院有限公司受昆山琨澄排水工程有限公司的委托,为其拟采购的开发区积水点问题专项改造工程用一体化泵站及智能截流井等设备采购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具备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投标。

一、项目编号:KSSL-2025-NG-122

二、项目名称:开发区积水点问题专项改造工程用一体化泵站及智能截流井等设备采购

三、服务期限:六个月。按甲方需求分批供货,甲方发出电子档的邀货需求(订单)后,乙方应于2小时内确认,如未响应确认的,视为同意甲方的需求,且每发逾期响应一

次，甲方有权按照500元/次罚款，从应付乙方货款中直接扣除；乙方应当于甲方要求的时间内保质保量交货。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单位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成立未满一年的法人应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设备和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六个月中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5). 投标人应在正常经营活动、招投标活动、履行合同等过程中无重大违规等不良记录（提供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
- (6). 投标人应为生产厂家；
- (7). 非法人到场报名的，须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近期社保证明（投标单位自有员工）；
- (8). 投标单位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截图，须体现股东及出资信息）；
- (9). 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查询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中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处罚生效日至递交（响应）文件日未满三年的”的投标单位，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提供网站对应查询截图）；
- (10). 根据“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的查询信息，对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的投标单位，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提供网站对应查询截图）；
- (11). 对被全国各级财政部门列入“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单位，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 (1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资格审查：

本项目采用资格预审，投标单位在购买标书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以上资格预审条件的证明材料装订成册并加盖公章，一式贰份，原件带到招标代理机构审查后退还，以原件为准。只有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单位方可以报名购买招标文件，如有伪造或虚报，则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取消该单位的报名资格。

注：投标单位要充分考虑知识产权问题，应保证采购单位免除且承担由于投标单位在其本国使用该项目所需的材料和设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而引起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行动、行政程序索赔、请求等，以及采购单位为此而产生的损失和损害、费用和支出（包括律师费）。

五、递交资格审查资料及招标文件发售信息：

1. 递交资格材料及发售招标文件时间：即日起-2025年8月26日（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2. 递交地点：昆山市水利设计院有限公司（昆山市娄阳路700号十楼）。

3. 只有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单位方可以报名购买招标文件。

4. 售价：本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500.00元），只接受转账，不接受现金，售后不退。

付款账号：昆山市水利设计院有限公司；

账号：1102232219000041864；

开户行：工商银行昆山城西支行。

六、投标文件接收信息：

1. 开始接收时间：2025年9月8日13：00（北京时间）

2. 接收截止时间：2025年9月8日13：30（北京时间）

3. 接收地点：昆山市娄阳路700号十楼

4. 接收人：昆山市水利设计院有限公司

七、开标有关信息：

1. 开标时间：2025年9月8日下午13：30（北京时间）

2. 开标地点：昆山市娄阳路700号十楼

3. 投标文件：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投标文件1份（投标文件均须提供扫描件PDF版，投标书一报价部分须提供EXCEL版本），以U盘形式提供（投标文件均贴上密封条）。

八、答疑、现场踏勘：

1. 答疑问题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8月28日16:00前（北京时间）。

请于截止时间前将答疑问题（以书面形式，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形式邮件发送至招标代理公司，如未按时递交视为无疑问（邮箱：591441411@qq.com）。

投标答疑中产生的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以澄清通知的形式书面通知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在收到澄清通知后，应在1个工作日内（以发出时间为准）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确认收到，以表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已考虑了上述修改或澄清。经催促仍不确认的，投标人将承担被拒绝投标的风险。

2. 勘查现场：本次招标不组织勘查现场，如投标人需要自行前往，期间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九、本项目预算价及最高投标限价：

1. 人民币贰佰玖拾肆万捌仟元零壹分（¥2948000.01元）。

十、本项目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叁万元整（RMB：30000.00元）。

2. 投标保证金缴纳信息：2025年9月7日16：00（北京时间）前须到达指定账号，

（昆山市水利设计院有限公司 账号：1102232219000041864 开户行：工商银行昆山城西支行 电话：0512-55157299）不接受现金形式缴纳，如未交纳，视为无效投标。

十一、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中标金额的3%

十二、联系事项:

1. 招标代理人（机构）：昆山市水利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杜工 联系电话：0512-55157299

地址：昆山市娄阳路700号

2. 采购单位：昆山琨澄排水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512-57530852

3. 此项目为自行监管项目，昆山市水务集团监督电话：0512-57518257。

公告媒体：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昆山分中心、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昆山琨澄排水工程有限公司官网。

备注：请贵单位领取本次招标采购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准备工作，按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响应文件，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投标。

昆山市水利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9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昆山琨澄排水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昆山市周市镇华盛北路150号
联 系 人： 陈工
电 话： 0512-57530852
电 子 邮 件： 371935403@qq.com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昆山市水利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 址：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玉山镇娄阳路700号2室
联 系 人： 杜工
电 话： 0512-55157299
电 子 邮 件： 59144141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益斌（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